

## 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教育综合改革重点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教育综合改革重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教办发规〔2025〕136 号）要求，进一步深化我校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动解决教育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和体制机制障碍，有效激发教育发展的动力活力，现就组织开展我校 2025 年教育综合改革重点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范围、类别和要求

请各学院组织本单位教师积极申报，申报项目须符合《2025 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指南》范围，并突出改革属性而非课题属性。项目应具有创新性、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原则上应在一年内形成改革成果，不得重复申报已实施项目。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具体界定请参照省厅文件要求。

### 二、申报限额

根据省教育厅文件要求，我校限报 2 项。

### 三、申报材料及时间

请以学院为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二）下班前将《2025 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申报表》电子版和纸质版；以及加盖学院公章的《2025 年教育综合改革项目学院推荐汇总表》送至教务科。

附件：《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教育综合改革重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周口文理职业学院教务科

2025 年 5 月 23 日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发规〔2025〕136号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5年教育综合改革重点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厅直属单位（实验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深化我省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破解教育强省建设过程中的突出矛盾和体制机制障碍，有效激发教育发展的动力活力，结合我省教育改革发展实际，现就做好2025年教育综合改革重点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项目类别

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重点项目是指在教育领域中有重大示范作用、产生重要影响的改革项目；一般项目是指能够

解决改革中出现的具体问题，推动教育领域局部改进和优化的改革项目。根据上报和评议情况，将遴选部分项目给予资助。

## 二、申报范围和要求

1. 申报改革项目应在项目指南（附件1）范围内进行选择，指南之外的项目申报原则上不予受理。项目指南中所列条目均为该项改革的最大涵义，具体申报的改革项目可在范围内自主确定，要突出项目的改革属性而非课题属性。

2. 要以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为牵引，统筹推动各项改革实施，申报项目须列入本单位年度重点工作或工作计划，且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具有创新性、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

3. 申报项目原则上应在一年内形成改革成果，完成标志一般为以单位名义出台的改革文件、印发的实施方案、建立的工作制度等，项目完成标志不得为理论研究成果、出版著作等。

4. 上年已申报实施的改革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对于上年申报项目的单位，应在申报今年项目前完成结项，未结项的单位，原则上不得再申报新的改革项目。

5.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教育局限报3项，各高等学校限报2项，厅直属单位（实验学校）限报1项。如不具备申报条件，可少申报或不申报，申报项目宁缺毋滥。

## 三、申报方法和时间

2025年教育综合改革重点项目申报工作从即日起开始，2025年5月30日截止。申报材料使用“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重点项目管理系统”（网址：<https://jyzhgg.jyt.henan.gov.cn/>）上报，

具体工作流程如下：

1. 各单位登录系统，根据系统提示，注册单位信息，各单位的账号由系统统一分配，请各单位登录系统后及时更改密码。

2. 各单位要组织好项目申报工作，由项目负责人自行登录系统，注册个人信息，准确填写并在线提交《2025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申报表》（附件2），申报表所附的相关证明材料一并在系统内提交。各单位对申报项目要严格把关，单位初审通过后反馈至省教育厅进行评审。

3. 请各申报单位于2025年5月30日前，将《2025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信息汇总表》（见附件3）（PDF盖章版和Word版）上传至申报系统。

4. 各单位注册账号密码时遇到的问题请与系统技术支持人员联系，联系电话：0371-87531559

联系人：魏 恒 0371-69691873

王守卫 0371-69691889

附件：1. 2025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指南

2. 2025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申报表

3. 2025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信息汇总表



## 附件 1

# 2025 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指南

1. 教育科技人才一体统筹推进机制改革
2. 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机制改革
3. 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破发展机制改革
4. 高校“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改革
5. 高校闲置国有资产盘活处置改革
6. 高校薪酬制度改革
7. 面向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的实践教育体系与实践平台构建改革
8. 以卓越工程师学院为牵引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
9. 拔尖创新人才发现和培养机制改革
10. 青年教师科研创新能力支持机制改革
11. 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提高机制改革
12. 高校科技创新机制改革
13. 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协同创新改革
14. 职业教育多元办学、产教融合模式创新改革
15. 综合高中建设改革
16. 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衔接培养改革

17. 建立市县结合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
18.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监测推进机制改革
19. 促进县中发展振兴改革
20. 普通高中学生学业质量增值性评价改革
21. 中小学科学教育改革
22. 完善适应人口变化的基础教育资源调配机制改革
23. 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改革
24. 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改革
25. 高等学校分类评价机制改革
26. 校园安全体系建设改革
27. 校园安全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安全风险社会化分担机制改革
28. 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
29. 实践育人机制改革
30. 网络育人模式改革
31. 完善学生实习实践制度改革
32. 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
33. 网络安全应急响应和攻防实战人才梯队机制改革
34. 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变革（教育教学/综合管理/教育评价/  
科研创新/科学决策等）
35. 健康学校建设改革
36. 学校体育高质量发展改革
37. 心理健康教育普及机制改革

附件 2

## 2025 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申报表

项目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所属指南题目			
完成标志			
牵头部门		负责人	
项目参与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一、改革背景（500 字以内）			
二、实施基础和条件保障（应注明是否列入单位重点工作）			
三、预期目标和成果展现形式			
四、总体工作进度安排			

附件 3

## 2025 年河南省教育综合改革项目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改革主要内容	完成标志	预计成果形成时间
1				
2				
3				

填表单位：（公章）

填表时间： 2025 年 月 日

项目单位联系人：

联系手机：

填表注意事项：1. 申报开展的综合改革项目以试点实施的单体项目为主；2. 填报的项目须能够形成明确的改革成果；3. 预计成果形成时间最迟为 2026 年 4 月底前；4. 预期成果可为出台的相关文件、形成具有推广价值的改革经验、提高管理工作效率等，完成标志一般为出台改革文件、印发实施方案等。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5年5月14日印发

---

